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4月07日至2026年07月06日止。

第 88772490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1月25日

商 标

# 斯迈洛玛

申 请 人 山东千百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

地 址 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健康东街14175号金御皇廷23号楼421

代理机构 潍坊德煜科技创新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香皂；清洁制剂；擦亮用剂；研磨剂；香精油；香水；个人卫生用口气清新剂；香；动物用化妆品；空气芳香剂